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
工装函〔2015〕305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关于组织申报 数控机床专项 2016 年度课题的通知

各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工业主管部门：

根据工作计划安排，《数控机床专项 2016 年度课题申报指南》（以下简称“课题申报指南”）已公开发布。为充分发挥地方工业主管部门在数控机床专项实施中的作用，请你们组织做好数控机床专项 2016 年课题的申报工作。

一、课题申报指南内容

课题申报指南内容的具体内容、要求和申报文件模板，可在数控机床专项网站（<http://skzx.miit.gov.cn>）下载。

相关定向发布的课题申报指南见附件。

二、申报组织工作要求

请根据本地实际情况，组织所在地区单位进行申报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对申报单位的资质进行审核，确保课题申报单位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并出具明确意见。
2. 做好配套支撑条件的落实，统筹地方资源，为课题申报单位提供必要的配套资金支持。
3. 督促课题申报单位按期报送，集中汇总统一报送至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。

三、申报材料要求

课题申报书一式十二份（正本一份，在封面注明），课题预算申报书一式五份（正本一份，在封面注明）并附电子版（光盘）一份。

四、申报截止时间及送交地址

申报材料报送：2015年7月29日-30日接收申报材料，7月30日17:00时截止。

申报材料送达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2号3号楼10层会议室

五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装备司：	苏 铮	010-68205608
专项办秘书处：	刘 璐	010-88379326
	李 丽	010-88379326
	侯天宇	010-88379305

申报过程中，如对课题申报指南和申报程序有疑问，请及时与联系人进行联系。

附件：数控机床专项2016年课题申报指南（定向发布）

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

2015年6月11日



抄送：部财务司